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MENG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1)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 於二零一四年，營業額為 3,194,5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 2,915,800,000 港元增加 9.6%。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二零一三年 243,200,000 港元轉為二零一四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500,000 港元。
-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除稅後虧損減少 74.0% 至 82,700,000 港元 (二零一三年：除稅後虧損 317,700,000 港元)。

主席報告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一四年，受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房地產及基建投資力度下降，鋼鐵需求放緩，加上過去數年中國國內電解金屬錳企業盲目擴張，以致金屬錳產能嚴重過剩，競爭日趨劇烈，錳產品價格每況愈下，處於十年來低位。

面對持續不穩定國內外經濟環境，及激烈的行業競爭，本集團依托豐富的礦石資源優勢，採取「深化改革、創新開拓、降本增效、穩步發展」的策略，於二零一四年實現扭虧為盈，經營狀況較二零一三年有大幅改善。

降本增效，漸見成果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以降本增效為核心，採取了各種有效措施，包括加大銷售力度，努力搶佔市場份額；調整產品結構，增加產品附加值；革新工藝技術，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礦耗和電力消耗；嚴格控制產品質量，提高產品合格率，致使我們的總生產成本於年度內持續減少，穩住了市場份額，繼續保持本集團於錳行業的龍頭地位。

規模生產，拓展銷售

位於廣西的大新錳礦地採60萬噸/年產量技改工程和天等錳礦擴能技改即將完成，將為本集團國內下游加工產業的原料供應提供充足保障。加蓬Bembélé錳礦實現規模生產，逐步擴大中國客戶網絡，並成功開拓印度新興市場。年內合共發運7船約31.3萬噸錳礦，銷售持續增長；相信在錳礦售價逐步恢復至正常水平時，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加穩定的收入。

加大科研，提升能力

本集團非常重視技術改造和研發。過去一年，我們繼續加大科研投入，並取得明顯成效。年度內，合共11項圍繞電解錳、錳酸鋰專用的二氧化錳等發明專利申請已成功通過初審，獲授權5項專利。此外，集團所承擔的國家級「863」新能源項目－「高性能電解二氧化錳的研發和生產」項目已經順利進入商業化生產；高純硫酸錳生產工藝改進亦取得重要進展。這些科研項目將為本公司的持續發展和行業競爭能力提供保證。

站穩根基，伺機發展

展望二零一五年，預計中國鋼鐵行業產能過剩的壓力仍將持續，國內電解錳行業將繼續經歷行業的整合和優勝劣汰的過程。但相信隨著世界經濟的逐步穩定和回暖，中國改革的進一步深化，城鎮化進程的推進，水利設施、高速鐵路、公共交通等大規模基礎設施項目建設的逐步展開，將會支撐鋼鐵業和對錳產品的需求，長遠仍有利於錳業的發展，錳行業將呈現機遇與挑戰並存的局面。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節能降耗，採取技術創新及精細化管理等措施降低生產成本，並適時把握各種投資機遇，兼併優質資產，為本集團創造豐碩回報。

衷心感激，堅定信心

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成員和全體員工對本公司成功之辛勤付出及貢獻。本人亦對我們股東一如既往之忠誠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謝，並期待二零一五年與全體員工共同齊心協力，進一步改善公司的業績，打造國內領先的錳礦上下游一體化領先公司。

主席

邱毅勇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3,194,517	2,915,756
銷售成本		(2,641,627)	(2,587,482)
毛利		552,890	328,274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32,669	180,629
議價收購收益	14	8,884	—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4,540)	(94,021)
行政開支		(441,332)	(434,874)
財務費用	5	(237,089)	(214,157)
購股權開支		(639)	(20,392)
其他開支		(46,159)	(50,909)
除稅前虧損	6	(35,316)	(305,450)
所得稅開支	7	(47,405)	(12,239)
年內虧損		(82,721)	(317,689)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2,613)	64,14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95,334)	(253,540)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5,488	(243,246)
非控股權益		(98,209)	(74,443)
		(82,721)	(317,689)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利潤／(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2,568	(177,184)
非控股權益		(97,902)	(76,356)
		(95,334)	(253,54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收益／(虧損)	8		
基本		0.51 港仙	(8.04 港仙)
攤薄		0.51 港仙	(8.04 港仙)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23,817	3,833,679
投資物業		92,758	91,10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35,665	549,646
無形資產		847,670	865,33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98,156	—
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		—	4,723
遞延稅項資產		70,864	79,171
預付款項及按金		190,050	199,163
非流動資產總額		5,758,980	5,622,822
流動資產			
存貨		1,106,291	931,687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10	1,067,019	768,8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12,178	436,375
可收回稅項		—	8,918
抵押存款		283,433	192,84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53,121	1,301,339
流動資產總額		4,022,042	3,639,98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1	505,551	425,8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85,982	910,07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2,559,054	816,227
短期融資券	13	—	763,14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507	20,532
應付稅款		8,490	—
流動負債總額		3,965,584	2,935,845
流動資產淨額		56,458	704,1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815,438	6,326,962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1,248,535	1,653,976
中期票據	13	633,800	635,950
遞延稅項負債		218,380	214,129
其他長期負債		12,658	12,497
遞延收入		109,388	131,086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22,761	2,647,638
資產淨額		3,592,677	3,679,324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2,480	302,480
儲備		3,161,072	3,157,865
		3,463,552	3,460,345
非控股權益		129,125	218,979
權益總額		3,592,677	3,679,3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八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14節(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斯道28號23樓。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進行錳礦開採、礦石加工及下游加工業務，及於加蓬進行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業務。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的適用規定(按載列於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87條條文內有關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過渡性及保留安排的規定，該等財務報表於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繼續根據適用的前公司條例(第32章)的規定而作出披露)。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而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而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並繼續綜合計算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下文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於損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任何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及新訂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更替衍生工具及延續對沖會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載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載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載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修訂 載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徵稅 歸屬條件的定義 ¹ 業務合併中或然代價之入賬 ¹ 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有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涵義

¹ 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僅與一間實體之首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有關外，各修訂及詮釋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包括投資實體之定義，並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之實體提供綜合入賬規定豁免。投資實體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將附屬公司入賬，而非將彼等綜合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已作出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亦載列投資實體之披露規定。由於本公司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界定之投資實體，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為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清「目前具有合法可執行抵銷權利」的涵義。該等修訂亦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於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之應用，該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抵銷安排，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未減值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作的計劃以外的披露規定。此外，該等修訂規定須就於報告期內已獲確認或撥回減值虧損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並擴大有關該等資產或單位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規定(倘其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就對沖關係中所指定的場外衍生工具因法例或法規或推行法例或法規而直接或間接被更替為主要交易對手的情況，提供終止對沖會計規定之豁免。本豁免項下的持續對沖會計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標準：(i)更替必須因法例或法規，或推行法例或法規導致而成；(ii)對沖工具的訂約方協定一名或多名結算交易對手取代其原交易對手成為各訂約方的新交易對手；及(iii)更替不會引致原衍生工具條款發生變動，惟為進行結算而變動交易對手直接應佔的變動除外。由於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年度並無更替任何衍生工具，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釐清根據相關法例所識別，實體於引發付款的活動發生時確認徵稅責任。該詮釋亦釐清，根據相關法例，徵稅責任僅就於一段時間內發生引發付款的活動時逐步累積。就達到最低限額時所引致的徵稅而言，該詮釋釐清於達到指定最低限額前，概不會確認任何責任。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原因為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已就本集團產生的徵費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項下的確認原則，乃符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釐清有關表現及服務條件(為歸屬條件)之定義之多個問題，包括(i)表現條件須包含服務條件；(ii)於交易對手提供服務時須達到表現目標；(iii)表現目標可與實體之經營或業務有關，或與同一集團之另一實體之經營或業務有關；(iv)表現條件可為市場或非市場條件；及(v)倘交易對手於歸屬期內停止提供服務(不論出於何種理由)，則服務條件未獲達成。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釐清由業務合併產生之未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安排應於其後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不論其是否歸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範疇)。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釐清無列明利率的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可於貼現影響不重大的情況下以發票金額計量。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此外，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華州礦業(加蓬)工貿有限公司(「**華州礦業**」)將其功能貨幣由中非法郎改為美元，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華州礦業主要於加蓬從事錳礦開採和銷售。董事認為，功能貨幣的變更更能反映華州礦業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貨幣影響，原因是其銷售及大部分採購以美元進行交易。此外，華州礦業主要融資途徑為銀行借貸，以美元列值。由二零一四年起，華州礦業之生產及銷售日趨穩定，管理層認為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將其功能貨幣改為美元是適當的。華州礦業已由此計入變動的影響。華州礦業已採用變動當日的匯率將其所有財務報表項目換算為美元。非貨幣項目換算所得的金額已視作其歷史成本處理。

2.3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項下之新訂披露規定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¹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²

¹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對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於其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實體生效，因此對本集團並不適用

此外，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將影響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之呈列及披露。本集團正評估該等變動之影響。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最終版本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匯集金融工具項目之所有階段，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所有先前版本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之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有關該影響之進一步資料將於該準則實施當日臨近時可供查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方面的規定之間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面確認損益。對於涉及並無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之交易而言，該項交易產生之損益於投資者之損益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應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規定，共同經營(其中共同經營之活動構成一項業務)之權益之收購方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有關業務合併之準則。該等修訂亦釐清，於收購同一共同經營的額外權益時，先前於共同經營所持有之權益不會重新計量，而共同控制會保留。此外，範疇排除已增添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以訂明，當訂約方共享共同控制(包括報告實體)受同一最終控制方之共同控制時，該等修訂並不適用。該等修訂適用於收購共同經營之初始權益及收購同一共同經營之任何額外權益。預期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採納後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全新的五步模型，此將適用於客戶合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確認之金額為能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準則提供了計量及確認收益之更具結構性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大量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劃分總收入、有關履行責任之資料、各期間之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之所有現有收入確認規定。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採納後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一項準則，收益乃反映經營業務(資產是其中一部分)所產生之經濟利益之模式，而非反映透過使用資產所消耗之經濟利益之模式。因此，以收益為基準之方法不可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而僅可用於攤銷無形資產之特定情況。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採納後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此乃由於本集團尚未應用以收益為基準之方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載列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除附註2.2所述者外，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造成重大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修訂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釐清實體須披露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合併準則時作出之判斷，包括簡要說明已合併之經營分部及用以評估分部是否類似之經濟特徵。該等修訂亦釐清分部資產與總資產之對賬僅須於對賬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披露。

3. 運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乃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本集團產品及地理位置，本集團四個報告運營分部如下：

(a)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分部(中國及加蓬)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分部為開採及生產錳礦產品(包括主要透過本集團的綜合過程進行錳精礦及天然放電錳粉和錳沙的開採、選礦、精礦、磨礦及生產)；

(b) 錳下游加工分部(中國)

錳下游加工分部包括濕法加工及火法加工，而所生產的產品主要包括電解金屬錳(「**電解金屬錳**」)、電解二氧化錳(「**電解二氧化錳**」)、硫酸錳、硅錳合金、錳桃和錳酸鋰；

(c) 非錳加工分部(中國)

非錳加工分部主要為生產及銷售非錳產品(包括鈷酸鋰)；及

(d) 其他分部(中國)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若干商品買賣，如錳礦石、電解金屬錳及硅錳合金、廢棄物銷售，以及租賃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

管理層對本集團的運營分部業績分別進行監控，以便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制定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作出評估，即計量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計量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時與計量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利息收入、財務費用、股息收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不計入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各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時之售價，按當時現行之市價進行交易。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中國 千港元	加蓬 千港元	錳下游加工 中國 千港元	非錳加工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中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額	282,139	152,219	2,595,754	124,176	40,229	3,194,517
分部間銷售額	151,913	—	—	—	—	151,913
其他收益／(開支)	15,461	(15)	105,460	2,949	67,153	191,008
	449,513	152,204	2,701,214	127,125	107,382	3,537,438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額						(151,913)
經營業務收益						3,385,525
分部業績	66,513	(43,219)	210,999	(1,124)	47,356	280,525
對賬：						
議價收購收益						8,884
利息收入						41,66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9,297)
財務費用						(237,089)
除稅前虧損						(35,316)
所得稅開支						(47,405)
年度虧損						(82,721)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643,784	900,036	4,814,487	132,525	40,285	7,531,117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249,905
總資產						9,781,022
分部負債	356,305	748,804	1,009,098	86,726	9,094	2,210,027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978,318
總負債						6,188,345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5,133	46,159	271,955	4,548	—	377,795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7,886
總折舊及攤銷						385,681
資本開支*	72,494	2,403	364,570	2,599	—	442,066
未分配資本開支						6,279
總資本開支						448,3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7,684	(32)	10,212	—	—	17,864
於損益賬確認之(減值撥回)／減值虧損	11,849	—	10,791	(564)	(39,894)	(17,81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	—	—	—	1,950	1,95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	98,156	—	—	98,156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中國 千港元	加蓬 千港元	錳下游加工 中國 千港元	非錳加工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中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額	159,672	187,668	2,350,836	113,116	104,464	2,915,756
分部間銷售額	151,144	—	—	—	—	151,144
其他收益	17,353	24,770	51,193	2,524	49,186	145,026
	<u>328,169</u>	<u>212,438</u>	<u>2,402,029</u>	<u>115,640</u>	<u>153,650</u>	<u>3,211,926</u>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額						(151,144)
經營業務收益						<u>3,060,782</u>
分部業績	(23,141)	5,595	(30,712)	(3,190)	39,519	(11,929)
對賬：						
利息收入						35,60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14,967)
財務費用						(214,157)
除稅前虧損						(305,450)
所得稅開支						(12,239)
年度虧損						<u>(317,689)</u>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493,369	862,249	4,509,249	168,181	68,874	7,101,922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160,885
總資產						<u>9,262,807</u>
分部負債	417,635	818,798	1,075,506	28,854	15,581	2,356,374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227,109
總負債						<u>5,583,483</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4,491	44,433	250,890	3,910	—	353,724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7,520
總折舊及攤銷						<u>361,244</u>
資本開支*	156,247	20,838	538,364	4,517	—	719,966
未分配資本開支						9,059
總資本開支						<u>729,025</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u>3,186</u>	<u>—</u>	<u>2,054</u>	<u>(15)</u>	<u>—</u>	<u>5,225</u>
於損益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u>13,128</u>	<u>—</u>	<u>60,964</u>	<u>1,571</u>	<u>599</u>	<u>76,262</u>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u>—</u>	<u>—</u>	<u>—</u>	<u>—</u>	<u>4,255</u>	<u>4,255</u>

* 資本開支包括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2,643,235	2,444,092
亞洲(中國大陸除外)	396,149	278,569
歐洲	74,630	118,317
北美洲	51,902	51,149
其他國家	28,601	23,629
	<u>3,194,517</u>	<u>2,915,756</u>

以上收益資料按照客戶所處之區域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中國大陸	5,093,148	4,982,585
非洲	496,812	556,343
	<u>5,589,960</u>	<u>5,538,928</u>

以上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照資產所處之區域劃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

關於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0,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84,000,000港元)之收益來自錳下游加工分部向一名單一客戶(二零一三年：一名單一客戶)作出之銷售，包括向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作出之銷售。

4.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益(即本集團的營業額)代表年內經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之出售貨物之發票淨額。

下表呈列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貨物銷售	3,194,517	2,915,756
其他收入及盈利		
利息收入	41,661	35,603
外匯淨收益	—	37,2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盈利	17,864	5,225
資助收入	96,775	68,723
廢棄物銷售	6,384	19,284
租賃收入	9,726	7,353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1,950	4,255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57,692	—
其他	617	2,937
	232,669	180,629

5. 財務費用

下表呈列財務費用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227,312	215,200
貼現應收票據之財務費用	7,340	3,477
其他財務費用	22,615	31,273
減：資本化之利息	(20,178)	(35,793)
	237,089	214,157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之成本		2,613,333	2,558,766
折舊		351,439	325,43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201	13,040
無形資產攤銷		21,041	22,768
核數師薪酬		3,722	3,656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土地及樓宇		8,429	7,93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431,599	353,548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288	6,303
退休金計劃供款		59,680	51,641
其他僱員福利		36,729	30,348
		<u>528,296</u>	<u>441,840</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盈利*		(17,864)	(5,225)
外匯淨差額*		23,257	(37,24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		28,294	28,716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57,692)	16,45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項目之減值淨額*		11,580	31,096
議價收購收益	14	(8,884)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u>(1,950)</u>	<u>(4,255)</u>

[#]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計入「銷售成本」

*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計入「其他收入及盈利」或「其他開支」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以每家實體為單位，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註冊及營運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獲得溢利繳付所得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 — 中國		
年內支出	30,992	2,158
即期 — 加蓬		
年內支出	3,488	—
遞延	<u>12,925</u>	<u>10,081</u>
年內稅務總支出	<u>47,405</u>	<u>12,239</u>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之規定，除中信大錳礦業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因而直至二零一五年均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稅收待遇，以及廣西斯達特因中國西部大開發而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稅收待遇（該政策將於二零二零年終止及有關福利將有待稅務機關每年的審閱）外，本集團其他於中國大陸營運的公司均須就各自之應課稅收入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

加蓬企業所得稅

根據加蓬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加蓬營運的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之35%或收益之1%的孰高者繳納企業所得稅。

以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主要註冊所在國家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之所得稅開支與以實際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之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35,316)	(305,450)
按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8,829)	(76,363)
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應佔溢利之10%計算之預扣稅之影響	3,562	—
較低稅率／稅務優惠或減免	(14,459)	10,534
免稅收入	18	(9,964)
不可扣稅支出	31,362	31,241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12,125)	(2,353)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47,876	52,925
撤銷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費用	—	6,219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報之所得稅開支	47,405	12,239
實際所得稅率	(134.2%)	(4.0%)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024,795,000股（二零一三年：3,024,795,000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有反攤薄效應，因此並未就攤薄對所呈列之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母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15,488	(243,246)
股份數目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3,024,795,000	3,024,795,000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10.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772,221	576,486
應收票據	332,300	238,449
	1,104,521	814,935
減：減值	(37,502)	(46,109)
	1,067,019	768,826

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交易為主。獲授之信貸期乃根據有關業務慣例及相關貨品類型釐定，通常為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三個月。每位客戶設有最高信用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查及跟進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分散的客戶相關，因此不存在重大的信貸風險集中的問題。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增加其他信貸。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

應收票據指中國大陸之銀行所發行的有保證及銀行須於到期時支付的銀行承兌票據。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62,572	292,259
一至兩個月	245,746	216,592
兩至三個月	109,729	105,443
超過三個月	148,972	154,532
	1,067,019	768,826

完全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背書轉讓獲中國大陸的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以結算應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91,692,000元（相當於242,98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36,340,000元（相當於300,601,000港元））。已終止確認票據於報告期末起計一至六個月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已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已完全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貿易款項的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所面臨的最大損失以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於轉讓已終止確認票據之日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年內或累計至今均無自持續參與確認收益或虧損。背書轉讓已於年內均衡作出。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年初	46,109	32,595
已確認減值虧損	9,449	31,539
減值虧損撥回	(17,631)	(17,777)
撇銷	(232)	(1,185)
匯兌調整	(193)	937
於年末	37,502	46,109

上述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減值撥備已計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為37,50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6,109,000港元)之個別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撥備，扣除撥備前賬面值約為42,03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10,972,000港元)。該等個別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與面對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預期該等應收款項只有一部分可以收回。

並不視作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918,047	614,294
逾期一至三個月	128,979	130,070
逾期超過三個月	19,993	24,462
	<u>1,067,019</u>	<u>768,826</u>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大量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若干和本集團擁有過往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之董事認為無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而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已抵押應收票據147,60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0,876,000港元)用以抵押銀行貸款(附註12(a))。

11.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12,201	174,217
一至兩個月	49,716	80,422
兩至三個月	25,240	46,592
超過三個月	218,394	124,645
	<u>505,551</u>	<u>425,876</u>

該等應付貿易款項為免息，通常於60日之期限內清償。

1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a))	6.60,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2.8	二零一五年	66,805	6.00	二零一四年	35,613
無抵押銀行貸款	6.00-6.60	二零一五年	1,641,542	6.00-6.30	二零一四年	317,975
長期有抵押銀行貸款之 即期部份(附註(a))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2.1	二零一五年	108,553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2.1	二零一四年	77,538
長期無抵押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5.76-6.65	二零一五年	599,955	5.99-6.65	二零一四年	335,782
有抵押其他貸款(附註(a))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1.3-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1.7	二零一五年	142,199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1.3	二零一四年	49,319
			2,559,054			816,227
非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a))	6.15,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2.1	二零一六年至 二零一七年	586,848	6.15,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2.1	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	739,098
無抵押銀行貸款	5.54-6.77	二零一六年至 二零一七年	661,687	5.76-6.65	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六年	914,878
			1,248,535			1,653,976
			3,807,589			2,470,203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下列各項中分析：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416,855	766,908	
第二年				835,992	820,661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12,543	833,315	
				3,665,390	2,420,884	
應償還其他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42,199	49,319	
				3,807,589	2,470,203	

附註：

(a) 上述有抵押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之若干資產提供抵押，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231	155,436
應收票據	10	147,604	50,876
抵押存款		229,282	152,639
		<u>479,117</u>	<u>358,951</u>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 757,363,000 港元 (二零一三年：738,765,000 港元) 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以美元列值外，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列值。

13. 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

本集團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的賬面值如下：

短期融資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第二批融資券 – 按固定利率 4.48% 計息並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到期的融資券面值 – 無抵押	–	763,140
	<u>–</u>	<u>763,140</u>

中期票據

首批融資券 – 按固定利率 5.0% 計息並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到期的融資券面值 – 無抵押	633,800	635,950
	<u>633,800</u>	<u>635,950</u>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本集團完成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本金為人民幣 800,000,000 元的無抵押短期融資券，可於註冊日期起計兩年內發行。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本集團在中國發行第二批本金為人民幣 600,000,000 元 (即 763,140,000 港元) 的融資券，有效期為一年，並按固定年利率 4.48% 計息。第二批融資券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贖回。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集團完成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本金為人民幣 1,000,000,000 元的無抵押中期票據，可於註冊日期起計兩年內發行。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集團在中國發行首批本金為人民幣 500,000,000 元 (即 633,800,000 港元) 的融資券，有效期為三年，並按固定年利率 5.0% 計息。

14.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進一步收購大新桂南化工有限責任公司（「桂南化工」）75.7%之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7,281,000元（相當於59,673,000港元）。於收購後，本集團擁有桂南化工合共90.1%的股權。桂南化工的主要業務為生產硫酸及蒸汽。該收購的目的乃為確保本集團獲得穩定供應所需一定數量的原材料。本集團已選擇以非控股權益應佔桂南化工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比例計量於桂南化工的非控股權益。

收購乃以購買法入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桂南化工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業績。

桂南化工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059
現金及銀行結餘		9,811
應收貿易款項		33,97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6
存貨		2,24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8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994)
非控股權益		(8,048)
		73,243
減：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		(4,686)
		68,557
對賬：		
以現金支付		59,673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之議價收購收益	6	8,884
		68,55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損益賬內確認8,884,000港元之議價收購收益，主要乃由於根據訂約雙方共同協定的桂南化工淨資產之賬面值而釐定的代價。

本集團就此次收購發生交易成本101,000港元。此等交易成本已撥作開支並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計入行政開支。

就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代價	59,673
二零一三年已支付按金	(7,991)
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9,811)
計入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流出淨額	41,871

自收購以來，該附屬公司出售其所有商品予本集團內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及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虧損貢獻利潤9,188,000港元。

倘收購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於年內的除稅後虧損將為81,433,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增／(減) 千港元	%
收益	3,194,517	2,915,756	278,761	9.6%
除稅前虧損	(35,316)	(305,450)	(270,134)	-88.4%
所得稅開支	(47,405)	(12,239)	35,166	287.3%
除稅後虧損	(82,721)	(317,689)	(234,968)	-74.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5,488	(243,246)	(258,734)	-106.4%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98,209)	(74,443)	23,766	31.9%
	(82,721)	(317,689)	(234,968)	-74.0%

概覽

於二零一四年，全球經濟增長及復甦放緩，而不同經濟體系間增長存在明顯的差異。當美國復甦加快，市場開始討論加息，歐洲及日本在通貨緊縮的壓力下仍在採取超寬鬆貨幣政策。在中國，儘管已推出更多微刺激計劃，如降息、放寬購房限制及放寬信貸等政策以防經濟下滑，惟中國的整體經濟仍不可避免地由高速轉為中度增長，而國內生產總值增速明顯地錄得下滑。

就鋼鐵業而言，大型鋼廠繼續增加產能，力求抵消毛利率收窄影響，而行業供應過剩調整仍然繼續。此外，原油價格自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開始大幅下跌亦對一般商品價格造成壓力。該等因素造成的下行壓力，加上商品需求增長持續下降，令鋼鐵相關產品的平均售價受壓。因此，於年內，我們的主要產品電解金屬錳（鋼鐵原料）的平均售價被壓抑在較低水平。

作為錳行業的其中一間領先企業，為追求卓越，我們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透過減少及控制我們的單位材料及電耗、同時提高生產效率以及將大新及廣西斯達特電解金屬錳廠（均於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開始投產）的產能分別提升30,000噸及8,000噸。在透過成本控制減低單位成本及規模經濟的雙重作用下，本集團得以於二零一四年將電解金屬錳毛利率增至15.6%（二零一三年：7.6%）。於本年度，我們的電解金屬錳銷量亦增加21,717噸（或20.1%）至129,709噸（二零一三年：107,992噸），並因此錄得毛利貢獻大幅增長。

此外，我們改變我們的產品結構及產品組合，包括增加我們在中國開採的碳酸錳礦石對外銷售。我們新增的600,000噸大新地下採礦及礦石加工的擴充項目已接近完成，並已於二零一四年開採了520,000噸錳礦。當新增的30,000噸大新電解金屬錳產能未能完全於其初始生產階段投入生產時，我們會出售剩餘的碳酸錳礦石，同時維持充足的錳礦儲備以滿足現有的電解金屬錳及電解二氧化錳產量的需求。在上述因素及電解金屬錳於下半年的平均售價溫和反彈的共同效應下，我們由二零一三年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成功扭轉為錄得溢利。

於二零一四年，加蓬向中國客戶的銷售額相對平穩。中國客戶相當謹慎，主要考慮到進口錳礦價格下跌和需求低迷而延遲其下單。因此，加蓬礦石銷售額僅佔我們於二零一四年的經擴大總銷售額的4.8%（二零一三年：6.4%）。令人欣慰的是，我們的加蓬礦石已成功開發並打進印度市場，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完成向印度的首次發運。我們預期，當客戶習慣使用我們的礦石作調配時，我們於中國及印度的加蓬礦石需求均會上升。

總體而言，於二零一四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轉為15,500,000港元，相較二零一三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243,200,000港元好轉106.4%，此乃年內多項原因所致，除上述原因外，亦包括以下原因：

1. 收回年初未償還的委託貸款以致為委託貸款在以前年度的撥備作出回撥合共約46,800,000港元；
2. 收到更多政府給予的補貼；
3. 餘下未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獲歸屬後，購股權開支減少至僅為面值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20,400,000港元支出帶來大幅節省。

然而，二零一四年錄得匯兌虧損23,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匯兌收益37,200,000港元），此乃由於(1)人民幣貶值對我們以人民幣計值的離岸定期存款及應收票據造成影響及(2)歐元及與歐元掛鉤的中非法郎均貶值對我們加蓬附屬公司以中非法郎及歐元計值的淨貨幣資產造成影響。

與二零一三年比較

下表載列我們產品及服務的收益、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佔總收益	二零一三年			佔總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百分比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百分比
	(噸)	(港元／噸)	(千港元)	(%)	(噸)	(港元／噸)	(千港元)	(%)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錳精礦	490,072	412	201,927	6.3	134,805	655	88,269	3.0
加蓬礦石	177,974	855	152,219	4.8	166,142	1,130	187,668	6.4
天然放電錳粉及錳沙	30,403	2,638	80,212	2.5	26,175	2,728	71,403	2.4
小計	698,449	622	434,358	13.6	327,122	1,062	347,340	11.8
錳下游加工								
電解金屬錳	129,709	13,780	1,787,396	56.0	107,992	13,880	1,498,977	51.4
錳桃	10,387	14,778	153,503	4.8	9,332	14,885	138,903	4.8
小計	140,096	13,854	1,940,899	60.8	117,324	13,960	1,637,880	56.2
硅錳合金	47,922	7,095	340,019	10.6	56,720	7,558	428,699	14.8
電解二氧化錳	22,328	9,587	214,059	6.7	19,736	9,269	182,935	6.3
硫酸錳	18,131	3,992	72,371	2.3	19,471	4,248	82,722	2.8
錳酸鋰	86	34,186	2,940	0.1	198	33,187	6,571	0.2
其他	7,364	3,458	25,466	0.7	4,450	2,703	12,029	0.4
小計	235,927	11,002	2,595,754	81.2	217,899	10,789	2,350,836	80.7
非錳加工								
鈷酸鋰	717	173,188	124,176	3.9	607	186,353	113,116	3.9
其他業務								
貿易	10,284	3,912	40,229	1.3	21,217	4,924	104,464	3.6
總計	945,377	3,379	3,194,517	100.0	566,845	5,144	2,915,756	100.0

收益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收益為3,194,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915,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上升9.6%。收益增加乃由於隨著新增大新及廣西斯達特電解金屬錳廠生產線於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起投產，電解金屬錳的銷量增加所致。此外，碳酸錳礦石的銷售大幅上升亦為總收益上升作出貢獻。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分部的收益上升25.1%至434,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47,300,000港元)，此乃由於隨著大新地下採礦及礦石加工設施之600,000噸拓展項目於二零一四年接近完成，二零一四年大新碳酸錳礦石的銷售達到338,652噸(二零一三年：無)。就平均售價而言，採自地下開採項目的碳酸錳礦石因其原礦性質僅約為一般錳精礦的一半，因此於組合內較低售價的錳精礦比重增加。總體平均售價下跌37.1%至每噸412港元(二零一三年：每噸655港元)。

另一方面，加蓬礦石的平均售價下跌24.3%至每噸855港元(二零一三年：每噸1,130港元)乃因主要的錳礦石生產商在經已飽和的市場環境下將其產量提升至歷史高位。因此，錳合金買家在供應增加的情況下降低其投標價。

錳下游加工 — 錳下游加工收益由2,350,800,000港元增加10.4%至2,595,8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隨著大新及廣西斯達特電解金屬錳廠自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起開始擴大產能後，電解金屬錳及錳桃於二零一四年的合計銷量增加19.4%至140,096噸(二零一三年：117,324噸)。電解金屬錳及錳桃的合計銷售額佔我們總營業額的60.8%(二零一三年：56.2%)。

與此同時，因我們擴增電解二氧化錳產品類型，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增加10,000噸電解二氧化錳產能及推出兩款全新、效率更高、性能更好且電力更強而成本較高的電解二氧化錳，導致電解二氧化錳的平均售價及銷量有所提升。

另一方面，欽州廠之生產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六月暫停營運兩個月以進行大修，因此，硅錳合金的銷量及銷售收益均有所下降。

非錳加工 — 於二零一四年，鈷酸鋰的銷量增加18.1%，而平均售價則下跌7.1%，與普遍商品價格下跌一致。

貿易 — 貿易銷售主要包括電解金屬錳及小部分進口錳礦石陳舊存貨。由於我們提升電解金屬錳及錳礦石的內部產能以至可滿足客戶的需求，故滿足客戶訂單所需之貿易銷售減少。

下表載列我們產品的銷售成本、單位銷售成本、毛利／（損）及毛利／（損）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單位 銷售成本 (千港元)	單位 銷售成本 (港元／噸)	毛利／（損） (千港元)	毛利／ （損）率 (%)	單位 銷售成本 (千港元)	單位 銷售成本 (港元／噸)	毛利／（損） (千港元)	毛利／ （損）率 (%)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錳精礦	75,118	153	126,809	62.8	29,473	219	58,796	66.6
加蓬礦石	129,238	726	22,981	15.1	144,352	869	43,316	23.1
天然放電錳粉及錳沙	20,398	671	59,814	74.6	18,434	704	52,969	74.2
小計	224,754	322	209,604	48.3	192,259	588	155,081	44.6
錳下游加工								
電解金屬錳	1,509,081	11,634	278,315	15.6	1,384,863	12,824	114,114	7.6
錳桃	135,412	13,037	18,091	11.8	124,939	13,388	13,964	10.1
	1,644,493	11,738	296,406	15.3	1,509,802	12,869	128,078	7.8
硅錳合金	322,876	6,738	17,143	5.0	412,786	7,278	15,913	3.7
電解二氧化錳	183,165	8,203	30,894	14.4	155,842	7,896	27,093	14.8
硫酸錳	57,501	3,171	14,870	20.5	65,350	3,356	17,372	21.0
錳酸鋰	2,705	31,453	235	8.0	5,288	26,707	1,283	19.5
其他	37,611	5,107	(12,145)	(47.7)	14,580	3,276	(2,551)	(21.2)
小計	2,248,351	9,530	347,403	13.4	2,163,648	9,930	187,188	8.0
非錳加工								
鈷酸鋰	119,109	166,121	5,067	4.1	108,025	177,965	5,091	4.5
其他業務								
貿易	49,413	4,805	(9,184)	(22.8)	123,550	5,823	(19,086)	(18.3)
總計	2,641,627	2,794	552,890	17.3	2,587,482	4,565	328,274	11.3

銷售成本

整體而言，銷售成本較二零一三年的2,587,500,000港元增加54,100,000港元或2.1%至二零一四年的2,641,6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電解金屬錳及錳礦石的銷量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分部的單位成本減少45.2%至每噸322港元(二零一三年：每噸588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來自大新錳礦的碳酸錳礦石的銷量增加，而大新錳礦因其原礦性質及並未經洗礦和篩選導致其單位成本相對較低。此外，加蓬礦石的單位成本下跌16.5%，此乃由於隨著二零一四年的生產水平及裝運時間表更為穩定，我們就加蓬礦石由加蓬運至中國取得較低的海運運費。

於二零一四年，電解金屬錳的單位成本減少9.3%至每噸11,634港元(二零一三年：每噸12,824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輔助物料(包括硫酸及二氧化矽)的單位成本下跌，其次是我們盡力控制投入原料及電量的單位消耗所致。

與此類似，硅錳合金的單位成本亦下跌7.4%至每噸6,738港元(二零一三年：每噸7,278港元)，乃主要由於所投入之冶金精錳及焦炭原料的單位成本減少，連同我們努力削減原料的單位消耗所致。

毛利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錄得毛利552,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28,300,000港元)，增加224,600,000港元或68.4%。本集團整體毛利率顯著提升至17.3%，較二零一三年的11.3%增加6.0%。整體毛利率顯著提升主要由於(i)透過規模經濟效益、原材料價格下降及進一步降低單位原材料及電力消耗的成本控制措施，電解金屬錳及錳桃之合併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之7.8%增長至二零一四年之15.3%及(ii)由於600,000公噸的大新地下採礦及加工擴張計劃完成及剩餘的碳酸錳礦石得以出售，本年度碳酸錳礦石之產量大幅度提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增長33.8%至241,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0,6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1)委託貸款於本年度償還，因此撥回於過往年度作出之有關撥備約46,800,000港元；(2)於二零一四年收到更多政府補貼。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之銷售及分銷費用已增加11.2%至104,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94,000,000港元)，此乃由於運輸成本上升並與電解金屬錳銷售量的上升一致。

行政費用

二零一四年之行政費用增加1.5%至441,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34,9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1)一般通貨膨脹；及(2)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收購的桂南化工綜合入賬。此等令行政費用增加的因素在一定程度上被我們控制開支的成本控制措施所抵銷。

財務費用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增加10.7%至237,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14,2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用於為營運資本及因於中國進行之項目之資本開支增加而使融資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負債(包括銀行預支貼現票據)之平均結餘增加。此外，本年度利率輕微上升。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減少9.2%至46,2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0,900,000港元)，此乃由於多種原因所致。鐵合金生產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為11,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1,100,000港元)及並無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減值虧損(二零一三年：16,500,000港元)。該等減值較上一年度之減少絕大部分由年內錄得之因人民幣及中非法郎貶值導致之匯兌淨虧損23,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匯兌淨收益37,200,000港元)所抵銷。

所得稅

儘管除稅前虧損為35,300,000港元，本集團仍由於以下原因支出47,400,000港元之所得稅。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尤其是非全資附屬公司)錄得虧損。然而，就稅項而言該等虧損不能用於抵銷一間主要全資附屬公司錄得的溢利，此乃由於在中國稅項支出乃按個體實體基準進行計算及繳納。此外，根據加蓬稅法，儘管加蓬附屬公司錄得虧損，其仍須就其應課稅收入之35%或其銷售收入之1%的孰高者繳納所得稅。總體而言，所得稅開支隨著我們於中國運營之主要全資附屬公司實體層面溢利之增長而上升。

因此年內之實際稅率為-134%，於中國現行稅率25%存在較大差異。有關年內稅項支出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度業績公告附註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一三年：零)。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指定用途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說明	根據招股章程 指明的款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所動用百分比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所動用百分比
1 大新電解二氧化錳廠的拓展項目	79	79	100.0%	72	91.1%
2 大新錳礦地下採礦及礦石加工業務 之拓展項目	278	211	75.9%	153	55.0%
3 電解金屬錳生產設施的擴展及建設項目	516	516	100.0%	448	86.8%
4 崇左基地的建設項目	59	18	30.5%	15	25.4%
5 開發 Bembélé 錳礦及其關聯設施	119	119	100.0%	119	100.0%
6 我們的生產設施之其他技術改進 及革新項目	40	40	100.0%	40	100.0%
7 收購礦山及採礦權	397	282	71.0%	282	71.0%
8 償還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	297	297	100.0%	297	100.0%
9 營運資金及其他企業用途	198	198	100.0%	198	100.0%
總計	1,983	1,760	88.8%	1,624	81.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抵押存款）為 1,436,6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1,494,200,000 港元），而本集團的總借貸為 4,441,4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3,869,300,000 港元）。本集團的借貸淨額（包括短期票據及中期票據）為 3,004,8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2,375,100,000 港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於年內在中國所產生的資本開支以及進一步收購於桂南化工之 75.7% 股權及於獨山金孟之 33% 股權所致。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繼續監察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足的短期及長期現金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信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結構及到期情況如下：

借貸結構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有抵押借貸	904.4	901.6
無抵押借貸	3,537.0	2,967.7
	<u>4,441.4</u>	<u>3,869.3</u>
到期情況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於以下期間償還：		
按要求或一年內	2,559.1	1,579.3
一年後至兩年內	1,469.8	820.7
兩年後至五年內	412.5	1,469.3
	<u>4,441.4</u>	<u>3,869.3</u>
貨幣單位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列值貨幣：		
人民幣	3,684.0	3,130.6
美元	757.4	738.7
	<u>4,441.4</u>	<u>3,869.3</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息及浮息借貸分別為2,295,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007,100,000港元）及2,145,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62,200,000港元）。定息借貸以利率6.00%至6.60%計息。除美元貸款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3%至2.8%計息外，浮息借貸以較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的貸款基準利率最多上浮10%之利率計息。

整體而言，總借貸增至4,441,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869,300,000港元）。本集團現正探索透過不同方式（包括短期或中期票據）以於利率水平及償還期方面改善借貸結構。

信貸風險

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應收款項餘額，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查逾期結餘。鑑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客戶大量分散，因此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集中的問題。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工具。

利率風險

我們面對浮息債務利率波動的利率風險。浮動利率須受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的利率變動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變動所限。倘中國人民銀行提高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調高，我們的財務費用將會增加。此外，倘我們未來或需要債務融資額或將我們的短期貸款再融資，利率向上的波動將增加新造債務承擔的成本。我們目前沒有利用任何衍生工具調整債務性質以管理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及加蓬。我們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或衍生交易以對沖該等業務的外匯波動，其原因載列如下。

就我們在中國的業務而言，我們的產品售予當地客戶(以人民幣列值)，而其餘少部份則售予海外客戶(以美元列值)。我們中國業務的主要開支亦以人民幣列值。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就我們的加蓬業務而言，其大部份銷售乃以美元列值，而其餘則以人民幣列值。主要開支(包括海運費)亦以美元列值，而當地所產生的相對較少的開支則以歐元或中非法郎(與歐元掛鉤)列值。加蓬業務主要由美元貸款(預期將長期由該項目之盈餘經營現金流入(主要以美元列值)償還)提供資金。

由於我們的加蓬附屬公司的產量及銷售自二零一四年開始日趨穩定，其功能貨幣已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由中非法郎更改為美元。變更為美元作為其功能貨幣更能反映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貨幣影響。

我們面對的其他主要外匯波動風險與我們存放於香港的人民幣銀行存款有關，我們計劃於機會出現時利用該等存款在中國進行投資。我們持續監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我們的存款之幣種，從而確保所涉及的風險符合我們的預期。

抵押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借貸已由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249,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06,30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應收票據所抵押。同樣地，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已由229,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52,600,000港元)的銀行結餘所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尚未償還的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流動比率	1.01	1.24
速動比率	0.74	0.92
淨負債比率	86.8%	68.6%

流動比率 = 於年終的流動資產結餘／於年終的流動負債結餘

速動比率 = (於年終的流動資產結餘－於年終的存貨結餘)／於年終的流動負債結餘

淨負債比率 = 負債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負債淨額的定義為計息銀行、其他借貸以及短期及中期票據的總和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抵押存款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淨負債比率變差，乃因現金資源流出至自結轉過往年度結轉的建設項目(包括大新上游地下採礦項目及經擴充下游電解金屬錳產能建設)及進一步收購桂南化工之75.7%股權及獨山金孟之33%股權所致。

業務回顧

資源及儲量

截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我們的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的資料如下：

我們的錳礦資源摘要

礦山	所有權百分比	JORC 資源分類	百萬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平均錳 品位(%)	百萬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平均錳 品位(%)
大新錳礦	100%	探明資源	5.21	24.42	5.57	24.19
		控制資源	66.06	21.18	67.38	21.16
		小計	71.27	21.42	72.95	21.39
		推斷資源	0.43	21.23	0.43	21.23
		總計	71.70	21.41	73.38	21.39
天等錳礦	100%	探明資源	0.58	18.11	0.65	17.90
		控制資源	2.90	16.63	2.93	16.60
		小計	3.48	16.87	3.58	16.84
		推斷資源	3.51	14.24	3.52	14.23
		總計	6.99	15.55	7.10	15.55
外伏錳礦	100%	探明資源	—	—	—	—
		控制資源	—	—	—	—
		小計	—	—	—	—
		推斷資源	1.54	17.52	1.54	17.52
		總計	1.54	17.52	1.54	17.52
長溝錳礦	64%	探明資源	3.08	20.45	3.08	20.45
		控制資源	14.67	20.32	14.67	20.32
		小計	17.75	20.34	17.75	20.34
		推斷資源	4.22	20.50	4.22	20.50
		總計	21.97	20.37	21.97	20.37
Bembélé 錳礦	51%	探明資源	—	—	—	—
		控制資源	16.40	32.03	17.15	32.13
		小計	16.40	32.03	17.15	32.13
		推斷資源	12.37	32.74	12.37	32.74
		總計	28.77	32.34	29.52	32.39
總計			130.97		133.51	

我們的錳礦石儲量摘要

礦山	所有權百分比	JORC資源分類	平均錳		平均錳	
			百萬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品位(%)	百萬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品位(%)
大新錳礦	100%	證實資源	4.99	21.03	5.35	21.02
		概略資源	63.53	18.81	64.85	18.85
		總計	68.52	18.97	70.20	19.01
天等錳礦	100%	證實資源	0.54	15.71	0.61	15.76
		概略資源	2.78	15.55	2.81	15.53
		總計	3.32	15.57	3.42	15.57
外伏錳礦	100%	證實資源	—	—	—	—
		概略資源	—	—	—	—
		總計	—	—	—	—
長溝錳礦	64%	證實資源	3.06	20.45	3.06	20.45
		概略資源	14.67	20.32	14.67	20.32
		總計	17.73	20.34	17.73	20.34
Bembélé 錳礦	51%	證實資源	—	—	—	—
		概略資源	16.39	31.41	17.14	31.53
		總計	16.39	31.41	17.14	31.53
總計			105.96		108.49	

附註：上述錳礦資源及錳礦石儲量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兩位有效數字，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假設：

上述錳礦資源及錳礦石儲量的數據是建基於下述假設而估算：

- (1) (a) 大新錳礦、天等錳礦及 Bembélé 錳礦的錳礦資源量和錳礦石儲量是依據招股章程中的獨立技術報告而估算。年度內上述錳礦的錳礦資源及錳礦石儲量有所減少，主要因為進行礦石開採所致，而年末的數據已獲我們的內部專家確認。

- (b) 長溝錳礦的錳礦資源量和錳礦石儲量是依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中國冶金地質總局中南局南寧地質調查所出具的《錳礦礦產資源儲量核實報告》而估算。年度內上述錳礦的錳礦資源及錳礦石儲量有所減少，主要因為進行礦石開採所致，而年末的數據已獲我們的內部專家確認。
- (c) 外伏錳礦的錳礦資源量和錳礦石儲量是依據日期為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七日南寧儲偉資源有限公司所出具的《靖西縣湖潤外伏錳礦礦產資源量核實地質報告評審意見書》而估算。年末的數據已獲我們的內部專家確認。
- (2) 上述獨立技術報告所載的所有重大假設和支持估計的技術數據持續有效並且沒有重大改變。

勘探、發展及採礦活動

I) 勘探

概要

年度內，我們繼續在大新錳礦、天等錳礦以及 Bembélé 錳礦進行勘探工作，而勘探鑽孔工程則主要集中在天等錳礦以及 Bembélé 錳礦。勘探鑽孔總長度約 5,416.85 米。詳情如下：

項目	鑽孔類型	鑽孔平均 管徑直徑 (毫米)	鑽孔數目	鑽孔 平均長度 (米)
大新錳礦	—	—	—	—
天等錳礦	岩心鑽孔	73	27	191.9
外伏錳礦	—	—	—	—
長溝錳礦	—	—	—	—
Bembélé 錳礦	岩心鑽孔／300 型鑽機鑽孔	91	4	59.1

大新錳礦

年度內，我們繼續審核大新錳礦的地質以及組成結構，藉以更準確地獲取對大新錳礦礦區範圍內北部和中部地質組成的分析及理解。年度內，我們已完成了該礦段關於生產勘探的勘探報告以及選礦試驗報告的編寫工作，並正在由國土資源部進行評審工作。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大新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其他勘探工作。

天等錳礦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我們與中國冶金地質總局中南局廣西地勘院簽訂了天等錳礦採礦權440米標高以下的詳探合同。

年度內，中國冶金地質總局中南局廣西地勘院繼續在天等錳礦採礦權440米標高以下進行勘探工程。我們合共完成坑道平巷掘進203米，坑道斷面達2.0米(高)×1.8米(闊)，並完成了鑽孔27個，進尺約5,180.42米。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天等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其他勘探工作。

外伏錳礦

年度內，我們在外伏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勘探工作。

長溝錳礦

年度內，我們在長溝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勘探工作。

Bembélé錳礦

礦區

年度內，我們繼續在Bembélé錳礦現有採礦區範圍內進行生產勘探，藉以增加及延新我們的錳礦資源。我們合共完成了鑽孔4個，進尺約236.43米。我們於礦區所進行的勘探取得了一些成果，分別於ZK57-1、ZK55-1、ZK55-3以及ZK43-9位置所取得的4.5米、13.77米、0.75米以及7.87米樣本中，錄得錳礦品位達約30.03%、29.66%、29.66%和31.22%，主要為氧化錳。

勘探區域

年度內，我們在Bembélé錳礦採礦區周邊43線至63線500米標高以上沿礦脈走向佈置了1,000米探槽工程，以追索和圈定錳品位高於30%的錳礦石。此外，我們繼續進行找礦靶區的篩選工作，為下一步勘探工作作事前準備。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Bembélé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其他勘探工作。

II) 發展

大新錳礦

年度內，我們所聘任的外判工程公司溫州建設集團公司及廣西錫山礦業有限公司在大新錳礦繼續推進 60 萬噸／年的 A 標段及 B 標段擴能地採項目工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 標段及 B 標段興建工程分別達 4,424 立方米及 37,186 立方米。

與此同時，我們新增的立磨順利投產，從而大幅度提升我們的磨礦能力。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大新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天等錳礦

年度內，我們採購了一些採礦生產設備，包括：破碎機、推土機以及給料機等。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天等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外伏錳礦

年度內，我們在外伏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長溝錳礦

年度內，我們在長溝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Bembélé 錳礦

年度內，我們繼續進行 Bembélé 錳礦至加蓬恩傑裡中轉站的道路擴建及維護基建工程，以進一步完善從 Bembélé 錳礦至奧文多碼頭的物流運輸系統。

另外，我們成功載運七艘貨船合共約 313,227 噸錳礦石發運至中國及印度港口。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 Bembélé 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III) 採礦活動

(1) 採礦營運

大新錳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露天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1,355	1,121
地下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552	334
總採礦產量(千噸)	1,907	1,455
平均錳品位		
碳酸錳礦石	15.8%	17.3%
氧化錳礦石	29.5%	28.9%

天等錳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露天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278	208
平均錳品位		
碳酸錳礦石	11.7%	11.7%
氧化錳礦石	14.7%	14.7%

外伏錳礦

年度內，我們並未進行任何採礦工作。

長溝錳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地下採礦(已停產)		
採礦產量(千噸)	—	95.3
平均碳酸錳品位	不適用	16.6%

Bembélé 錳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露天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591	514
平均氧化錳品位	31.1%	31.0%

附註：採礦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個位整數，而錳品位的數據則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小數後一個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2) 礦石加工營運

- 選礦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大新選礦廠		
碳酸錳礦石	927	867
氧化錳礦石	103	90
總計	1,030	957
精礦平均錳品位		
碳酸錳礦石	18.4%	18.5%
氧化錳礦石	30.4%	27.3%
天等選礦廠		
氧化錳礦石	86	96
精礦平均錳品位	22.3%	21.5%
Bembélé 選礦廠		
氧化錳礦石	331	308
精礦平均錳品位	31.6%	31.9%

- 磨礦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大新磨礦廠		
粉狀產品	940	687

附註：選礦和磨礦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個位整數，錳品位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小數後一個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IV) 下游加工營運

(1) 錳下游加工營運

- 電解金屬錳

我們現有的電解金屬錳生產設施，包括大新電解金屬錳廠、大新錳業電解金屬錳廠、天等電解金屬錳廠、廣西斯達特電解金屬錳廠和田東電解金屬錳廠。電解金屬錳的產量詳情如下：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大新電解金屬錳廠	76.1	63.9
大新錳業電解金屬錳廠	24.7	25.0
天等電解金屬錳廠	21.5	12.5
廣西斯達特電解金屬錳廠	14.8	11.5
田東電解金屬錳廠	4.6	3.5
總計	<u>141.7</u>	<u>116.4</u>

- 錳桃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崇左分公司	<u>10.3</u>	<u>9.3</u>

- 硫酸錳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大新硫酸錳廠	<u>18.1</u>	<u>18.4</u>

- 電解二氧化錳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大新電解二氧化錳廠	<u>26.8</u>	<u>25</u>

• 硅錳合金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欽州冶煉廠	<u>50.6</u>	<u>56.0</u>
• 四氧化三錳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崇左分公司(已停產)	<u>—</u>	<u>0.12</u>
• 錳酸鋰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崇左分公司	<u>0.13</u>	<u>0.24</u>

(2) 非錳加工營運

• 鈷酸鋰		
產量(千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崇左分公司	<u>0.63</u>	<u>0.62</u>

附註：除四氧化三錳、錳酸鋰以及鈷酸鋰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小數後兩個位以外，我們其他錳下游加工產品的所有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小數後一個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

V) 本集團勘探、發展及採礦費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的開支如下：

(千港元)

	大新錳礦	天等錳礦	外伏錳礦	長溝錳礦	Bembélé 錳礦	總計
勘探活動						
鑽探及化驗	1,191	2,112	—	—	—	3,303
運輸	—	—	—	—	—	—
其他	—	—	—	—	1,013	1,013
	<u>1,191</u>	<u>2,112</u>	<u>—</u>	<u>—</u>	<u>1,013</u>	<u>4,316</u>
開發活動(含建設礦山)						
購置資產及設備	—	2,742	—	—	2,748	5,490
錳礦、隧道及道路工程	59,585	—	—	—	—	59,585
員工成本	—	—	—	—	—	—
其他	290	—	—	—	2,788	3,078
	<u>59,875</u>	<u>2,742</u>	<u>—</u>	<u>—</u>	<u>5,536</u>	<u>68,153</u>
開採活動*						
員工費用	16,102	6,041	—	—	2,365	24,508
易耗品	10,884	4,618	—	—	6,735	22,237
燃料、電力、水及其他服務	17,544	4,490	—	—	2,467	24,501
運輸	2,840	80	—	—	5,993	8,913
承包費用	101,215	—	—	—	—	101,215
折舊	22,427	2,032	—	—	4,845	29,304
其他	—	6,247	—	—	7,584	13,831
	<u>171,012</u>	<u>23,508</u>	<u>—</u>	<u>—</u>	<u>29,989</u>	<u>224,509</u>

(* 不含選礦)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的開支如下：

(千港元)

	大新錳礦	天等錳礦	外伏錳礦	長溝錳礦	Bembélé 錳礦	總計
勘探活動						
鑽探及化驗	1,683	626	—	—	—	2,309
運輸	—	—	—	—	117	117
其他	—	—	—	—	205	205
	<u>1,683</u>	<u>626</u>	<u>—</u>	<u>—</u>	<u>322</u>	<u>2,631</u>
開發活動(含建設礦山)						
購置資產及設備	—	268	—	350	3,713	4,331
錳礦、隧道及道路工程	48,959	—	—	23,884	9,169	82,012
員工成本	—	—	—	—	—	—
其他	3,467	—	—	76	7,142	10,685
	<u>52,426</u>	<u>268</u>	<u>—</u>	<u>24,310</u>	<u>20,024</u>	<u>97,028</u>
開採活動*						
員工費用	20,805	3,024	—	10,921	2,042	36,792
易耗品	15,347	2,008	—	1,969	3,992	23,316
燃料、電力、水及其他服務	20,259	2,868	—	3,622	2,262	29,011
運輸	3,955	—	—	2,273	3,528	9,756
承包費用	83,114	—	—	12,032	—	95,146
折舊	18,624	2,180	—	954	5,824	27,582
其他	—	7,984	—	7,100	1,806	16,890
	<u>162,104</u>	<u>18,064</u>	<u>—</u>	<u>38,871</u>	<u>19,454</u>	<u>238,493</u>

(* 不含選礦)

公司營商模式及戰略

本集團致力成為全球領先上下游產業鏈結合的錳礦生產商，並採取靈活的業務模式及策略以及審慎的風險及資本管理架構，以維持長遠盈利及資產增長。我們計劃採取及實行以下戰略，以達到我們的目標：

- (1) 透過勘探拓展及提升錳資源及儲量，並透過收購合併方式加強策略性控制錳資源及儲量；

- (2) 提升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
- (3) 與經篩選的主要客戶及行業領先夥伴建立策略業務關係。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港兩地合共聘有約8,174名(二零一三年：8,241名)全職僱員；而在加蓬合共聘用約272名(二零一三年：269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優厚的薪酬和福利，並每年評審其薪酬待遇，確保薪酬待遇保持市場競爭力。給予合資格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整全的醫療、人壽及殘障保險計劃和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僱員設立以下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 (a) 中國當地市政府為中國僱員設立的中央退休計劃；
- (b) 根據加蓬政府訂立的退休金條例，為在加蓬合資格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及
- (c)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合資格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金額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上述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本集團對此等計劃的僱主供款部份全歸僱員所有。

本公司設立一個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和獎勵。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本公司向集團董事和選定僱員授出購股權，以獎勵和挽留人才。本集團亦為其董事及合資格之僱員提供培訓，以提高員工質素、技術知識和團隊精神。

其他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暫定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舉行，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稍後時間刊登並發出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年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計委員會

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成立了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財務資料

列在本公告內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賬目，然而有關資料摘錄自該賬目。有關財務資料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核和獲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表示同意。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保持良好及合理的企業管治架構並遵循適用的法定及監管要求，藉以確保本公司管理層的操守和保障所有股東的利益。董事會肩負本公司的領導及管理責任，並集體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功。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年度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於聯交所刊登末期業績及年報

末期業績公告已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dameng.citic.com>) 上刊登。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

致謝

最後，本公司謹此對股東、業務夥伴、分銷商及客戶的忠誠支持致以衷心感激。本公司亦謹此向竭誠敬業的員工對本集團卓越成就的貢獻致上謝意。

前瞻聲明

本公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前瞻聲明涉及固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敬請注意：多項因素均可令實際業績有別於任何前瞻聲明或風險評估所暗示或預測之業績，在若干情況下，更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詞匯表

「聯繫人」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Bembélé選礦廠」	指	與Bembélé錳礦聯繫的選礦廠
「Bembélé錳礦」	指	位於加蓬中奧果韋省之Bembélé錳礦，其探礦權及採礦權由華州礦業(加蓬)工貿有限公司擁有，而我們間接持有該公司51%股本權益
「董事會」	指	本集團董事會
「長溝錳礦」	指	貴州遵義匯興鐵合金有限責任公司長溝錳礦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崇左分公司」	指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崇左分公司
「中信大錳礦業」	指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公司法」	指	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香港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大寶冶煉廠」	指	廣西大新縣大寶鐵合金有限公司擁有及經營之鐵合金生產廠，並由我們間接持有該公司 60% 股本權益
「大新錳礦」	指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大新錳礦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獨山金孟」	指	獨山金孟錳業有限公司
「大新錳業」	指	中信大錳大新錳業有限公司，前稱廣西三錳龍礦業有限公司
「電解二氧化錳」	指	電解二氧化錳
「電解金屬錳」	指	電解金屬錳
「加蓬」	指	加蓬共和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西」	指	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
「廣西斯達特」	指	廣西斯達特錳材料有限公司
「桂南化工」	指	大新桂南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首次公開招股」	指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
「JORC」	指	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的澳大利亞礦藏聯會委員會
「JORC 準則」	指	報告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礦石儲量的澳洲準則二零一二年版，用以釐定資源及儲備，並由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的JORC、澳大利亞地質學家協會及澳大利亞礦物委員會刊發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欽州冶煉廠」	指	鄰近欽州港之鐵合金生產廠，並由中信大錳(欽州)新材料有限公司擁有及經營，而我們間接持有該公司70%股本權益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等冶煉廠」	指	中信大錳(天等)錳材料有限公司擁有及經營之鐵合金生產廠，並由我們間接持有該公司60%股本權益
「天等錳礦」	指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天等錳礦
「噸」	指	公噸
「外伏錳礦」	指	中信大錳大新錳業有限公司靖西縣湖潤外伏錳礦
「中非法郎」	指	中非法郎

附註：上述所提及的中國實體英文名稱乃其中文名稱譯名。倘名稱有任何不符，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邱毅勇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邱毅勇先生、李維健先生、田玉川先生及尹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索振剛先生及陳基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智傑先生、莫世健先生及譚柱中先生。

* 僅供識別